

##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局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鉴于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发布了《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文件，该文件对发行审核、信息披露等相关事项进行了修订；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依据前述文件，对预案文件名称由《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调整为《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并对预案中涉及的“非公开发行”、“证监会核准”等文字表述在全文范围内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现将公司就本次预案涉及的其他修订情况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公司声明	公司声明	补充本预案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要求编制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1、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2、注明本次募投项目数据为截至公司第八届董事局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日 3、更新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释义	释义	1、添加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等释义 2、删除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释义
第一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概要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概况 四、本次发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六、本次发行方案已履行及尚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1、修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案 2、补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3、更新本次发行已经履行的审议程序
第二节 董事局会议前确定的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二、俞培佛 三、俞凯	更新认购人俞培佛先生及俞凯先生控制的核心企业、关联企业情况
第三节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协议	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	补充各方签署的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主要内容
第四节 董事局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1、进一步补充修订本次募投项目的必要性 2、补充部分募投项目的资格文件
第六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及执行情况	三、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补充更新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第七节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措施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根据公司2022年业绩预告修订了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及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大名城企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2023年2月20日